

## 医学院文件

医字 [2019]10 号

许文荣

# 关于印发《实验室人员安全培训制度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《实验室人员安全培训制度》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江苏大学医学院  
2019年6月13日

## 实验室人员安全培训制度

- 1.按照年度安全培训考核计划，组织实施。
- 2.培训内容包括实验室安全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办法、标准、本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、应急预案、紧急事件的上报和处置程序、实验室安全操作规范、仪器设备的使用、保养、维护、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使用、样本的收集、运输、保藏、使用、销毁、实验室的消毒与灭菌、实验室废物的处置、应急预案等。
- 3.参加实验室安全培训人员，包括实验室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、教师、研究生、本科生等。
- 4.培训后应对参加培训的人员进行考核。
- 5.建立并保存实验室工作人员的培训、考核档案。
- 6.对新入职、转岗的员工进行安全相关知识、生物安全手册等的培训，明确所从事工作的实验室安全隐患和风险。
- 7.进入实验室的外单位人员（包括进修、临时工作人员等）由所在实验室根据所从事工作的实验室安全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。
- 8.当有关部门新颁发、修订生物安全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标准等，实验室安全手册进行修改后应组织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。